**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**

**2024年单独考试招生章程**

**第一章 总则**

**第一条**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及教育部、河北省有关高考招生工作政策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**第二章 组织机构**

**第二条**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，成立由学校主要领导、分管校领导和招生就业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各系部、学工处、财务处、纪检监察室、党群工作处等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制定学校招生计划、确定招生政策和规则、决定招生重大事项等工作。

**第三条**学校招生就业办公室是组织实施招生及相关工作的常设机构，具体负责招生的日常工作。

**第三章 学校基本信息**

**第四条** 学校名称：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

**第五条** 学校代码：14632

**第六条**办学类型：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

**第七条** 办学层次：高职专科

**第八条** 学制：三年

**第九条** 学历证书

学生在规定[学习](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list_82.html" \t "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_blank)年限内达到所在专业[毕业](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list_37.html" \t "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_blank)要求的，由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具印颁发经教育部电子注册、国家承认的专科学历证[书](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list_79.html" \t "https://www.dxsbb.com/news/_blank)。

**第四章 学校概况**

**第十条**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是一所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，坐落于驰名中外、风光秀美的首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——河北省承德市，距世界文化遗产、我国现存最大的皇家园林——承德避暑山庄13公里，距承德高铁站仅3公里。学校南北两校区占地626亩，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，在校生11000余人。学校现有教师788名，“双师型”教师60%以上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、省、市管优秀专家7人。学校设有智能制造系、电子与通信工程系、商贸管理系、汽车工程系、学前教育系、津承艺术设计系6个系，27个专业。单独考试招生涉及六大类，21个专业，2024年继续面向河北招生。

学校为“全国职业院校教学管理50强”院校、全国首批职业训练院建设试点院校、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、现代学徒制试点校、“国务院劳动力转移培训示范基地”、国家涉外劳务输出培训基地、人社部一体化课改骨干师资培训基地，是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获奖单位、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、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、第七届黄炎培职业教育优秀学校。学校成功入选教育部中德先进职业教育合作项目试点院校，与德国IB公司开设金属切屑师、电气工程师两个专业的中德合作项目。近年来，师生荣获国家级奖励30余项，省级奖励120余项。学校与京津冀400余家企业开展校企合作，学生入职500强企业比例逐年提高,成为国家电网、比亚迪、京东方、奇瑞、中兴通讯等企业人才选用重要基地。

**第五章 招生计划**

**第十一条** 2024年学校单招计划招生900人，具体各专业计划以河北省教育厅审核批准后下达。

**第六章 招生专业**

**第十二条** 2024年学校开设工业机器人技术、大数据技术、电子商务、电气自动化技术、社会工作等专业，单独考试招生涉及六大类，21个专业。具体招生专业如下，以最终省教育厅审核通过并公布的招生计划为准：

**第七章 考试方式**

**第十三条** 高职单招考试实行“文化素质+职业技能”的评价方式，文化素质考试满分 300分，职业技能考试满分450分，总分为 750 分。

**第八章 报考与录取**

**第十四条** 报考条件

思想政治品德和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有关规定，已通过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报名和高职单招报考的考生。

**第十五条**录取规则

1．坚持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严格执行教育部及河北省的招生政策。

2．对于加分、降分投档的考生，执行教育部和河北省的相关政策规定。

3．按考试类分类录取。

4．考生电子档案按规定投入学校后，学校依据平行志愿“分数优先、遵循志愿”的原则确定考生的录取专业，即按总成绩由高到低确定考生专业。

总成绩相同时，报考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计划的考生依次比较文化素质总成绩、职业技能考试总成绩、职业适应性测试、语文、数学成绩进行排序、录取；报考面向中职毕业生计划的考生依次比较文化素质总成绩、职业技能考试总成绩、技术技能测试、语文、数学成绩进行排序、录取。单科成绩均相同时，则全部录取。

5．录取无性别比例限制。

6．免试录取要求：符合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等职业教育单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冀教学〔2023〕 17号）有关技能拔尖人才免试录取规定的考生，可于2024年3月1日前向学校申请与所获奖项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免试，经学校审查符合要求、公示无异议的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。

7．考生体检要求按照国家现行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。

**第十六条**新生入学后，学校按照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审查和身体复检，经复查不合格者，由学校根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**第十七条** 外语要求：学校外语教学全部为英语。

**第九章 收费标准及资助政策**

**第十八条**学费：非艺术类专业每生5000元/年,艺术类专业每生7000元/年。

**第十九条** 住宿费：6人间，每生500元／年。

**第二十条**学生资助政策

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校内奖学金、企业奖学金等多种奖学金，获奖面近50%；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通过助学贷款、助学金、困难补助、勤工助学等方式获得资助。河北省“建档立卡”学生可享受“三免一助”政策，即免学费、免住宿费、免费提供教科书和按规定享受国家助学金。特殊困难的新生可通过“绿色通道”办理入学手续。

**第十章 附则**

**第二十一条**本章程未尽事宜按照河北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第二十二条**咨询联系方式

电话：0314-2163666/2163999/2512777

网址：www.cdct.edu.cn

地址：承德市高新区

**第二十三条** 本招生章程由承德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招生就业办公室负责解释。